

宁夏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宁教资发〔2023〕8号

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度第一学期 宁夏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考试 暨教师资格笔试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关于做好宁夏2023—2024学年度第一学期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宁教资发〔2023〕5号），现将宁夏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考试暨教师资格笔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人员范围

（一）区内各高等学校已聘用且通过宁夏2023—2024学年度第一学期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课程学习和作业考核的任教人员。

（二）区内各高等学校已聘用、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在有效期但笔试未合格的任教人员。

二、考试安排

（一）考试科目

考试科目为《高等教育学》和《高等教育心理学》。

(二) 考试题型及分值

每科考试题型及分值为：单选题 60 题，每题 1 分，共计 60 分；多选题 10 题，每题 2 分，共计 20 分；判断题 20 题，每题 1 分，共计 20 分。总分 100 分，各科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每科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考试科目不设先后顺序，由考生自行选择。第一科目答题完毕交卷后，方可进行第二科目的考试。各科考试剩余时间不累计使用。每科考试时间终止，系统将自动交卷。

(三) 考试方式、时间及地点

1. 考试方式

线下上机闭卷考试。

2. 考试时间

2023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4 日

3. 考试地点

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 656 号宁夏大学金凤校区北门院内政法楼 5 楼。

(四) 补考

1. 补考时间

2023 年 12 月 24 日 14: 00。

2. 补考地点

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 656 号宁夏大学金凤校区北门院

内政法楼 5 楼。

3. 补考说明

考试未合格人员，可进行一次补考，只补考未合格科目。
补考人员携带身份证和正考准考证参加补考。

（五）注意事项

1. 岗前培训考试暨教师资格笔试合格后方可获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不进行免考申请。

2. 补考结束仍有科目不合格者，须重新参加下一批次岗前培训及所有科目考试。

3. 笔试科目全部合格者，方可参加试讲。

4. 根据《教师资格条例》第二十条规定，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的，其考试成绩作废，3 年内不得再次参加教师资格考试。

三、考试流程

（一）报名时间

2023 年 12 月 13 日 8:00-12 月 17 日 18:00

（二）报名

登录 <http://gspx.nxu.edu.cn/>，选择“报名通道”，点击“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及能力测试报名”。登录后先选择“岗前培训”——“考试报名”，再选择考试时间，点击“我要报名”。**考试场次由考生自行选择。**

（三）打印准考证

报名成功的考生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 8:00 起登录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

（四）考试结果

考生在完成每科答题并提交后，系统即自动显示本科目考试成绩。合格考生可在全部考试结束一周后，登录系统下载打印《宁夏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

四、咨询方式

0951-5063017； 5063958

宁夏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2023 年 12 月 11 日